

中标候选人公示

广州发展广州市区域小微分布式光伏设备集成及开发移交一体化服务（标段四）[项目编号：JG2025-3953-004]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9 月 19 日 19:00 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 00:00 止)，具体如下：

公示内容	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二中标候选人	第三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主)浙商中拓光盈（杭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天一科技有限公司	国能龙源环保南京有限公司	(主)广东锦升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韶关市擎能设计有限公司
一体化服务综合单价报价费率（含税）	100.0%	99.8%	99.9%
首年运维费用综合单价报价（含税）	0.040 元/Wp	0.046 元/Wp	0.045 元/Wp
工期	框架协议有效期：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 18 个月。 运维合同有效期：自验收合格移交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单位)之日起一年。	框架协议有效期：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 18 个月。 运维合同有效期：自验收合格移交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单位)之日起一年。	框架协议有效期：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 18 个月。 运维合同有效期：自验收合格移交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单位)之日起一年。
质量标准	合格	合格	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20-87571846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 号发展中心 29 楼

投诉受理部门（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管理部

联系电话：020-37850890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临江大道3号发展中心31、32楼

招标人名称 广州发展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9月10日



附件：资格能力条件

单位名称	(主)浙商中拓光盈（杭州） 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 天一科技有限公司	国能龙源环保南京有限公司	(主)广东锦升工程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成)韶关市擎 能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能力条 件	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 级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 发电专业乙级	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级
业绩	华融金租第一批 10 亿户用 分布式光伏电站销售及经 营性租赁项目	国能公司北京新能源乌海 能源公司光伏+矿山生态修 复综合利用光伏项目二期 乌达区 100MW 光伏项目 EPC 项目	万年青新能源公司玉山南 方、南城南方、上高南方 14.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 目 EPC 总承包工程